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公司 2021 年的资金安排，公司预计 2021 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17,300 万元。上述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必要和持续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由公司与关联方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因公司董事长杨斌先生担任武汉蓝焰自动化应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张宏业先生担任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朱央洲先生担任重庆合众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对本次议案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2021 年度公司拟在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时提供担保，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负责办理具体担保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1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2021 年度公司拟在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临时闲置自有资金。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